

证券代码：839726

证券简称：欣欣文化

主办券商：方正承销保荐

泉州欣欣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重大诉讼及进展公告的声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1年2月5日，杭州恒庆瑞兴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泉州欣欣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欣欣文化”）签订《投资协议》，协议约定杭州恒庆瑞兴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通过受让梁建锋所持有欣欣文化股权的形式进行投资，并就回购触发条件进行了约定。协议签订后，杭州恒庆瑞兴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共认购欣欣文化482,309股。在触发《投资协议》约定的回购条件后，公司及梁建锋未完全履行回购义务。2023年8月，杭州恒庆瑞兴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2023年10月8日，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人民法院进行调解并出具《民事调解书》（（2023）闽0503民初10736号）。

公司现对上述重大诉讼及进展事项进行补充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泉州欣欣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及进展公告（补发）》（公告编号：2024-032）。公司因未能及时对上述事项进行披露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今后公司将严格依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的相关规定，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确保信息披露的完整性和及时性。

泉州欣欣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4日